

政策“送上门” 创新有底气

——解析《国家和省惠企政策白皮书》(2026版)①

编者按

为切实解决企业反映的惠企政策“获取渠道分散、条款内容复杂、匹配适用不易”等突出问题,省工信厅近日编制完成《国家和省惠企政策白皮书》(2026版)(以下简称“白皮书”),推动惠企政策更好直达企业、服务发展。

据悉,“白皮书”围绕企业科技创新、提质扩量、人才培养引进、知识产权全链保障、资质荣誉申报等需求场景以及税费优惠、助企惠企辅助措施两个主题,将国家和省290项惠企政策拆解为399条政策条款,逐条详细介绍政策条款的名称、内容、申报条件、责任单位、咨询方式及政策原文(附链接二维码)。企业通过“白皮书”可以更加清晰了解各部门、各类型惠企政策信息,科学规划申报工作,享受政策红利,助力自身发展。即日起,本报将对相关政策逐一解析。



支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研发

【政策内容】

对上年度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高于10%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按照研发费用的1%给予补助,单户企业不超过50万元。

【申报条件】

有效期内的工业和信息化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上年度研发费用总额达到1000万元且较前一年度增长10%(含)以上。

【责任单位】

省工信厅

【咨询方式】

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局

0551-62871935

【政策来源】

《安徽省制造业优质企业成长计划》(皖政〔2024〕90号)



支持企业牵头开展产业链协同创新

【政策内容】

鼓励企业牵头开展产业链协同创新,按项目总投资的20%给予最高500万元奖补。

【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为安徽省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有较强的创新能力、人才团队和科研基础条件保障,运行管理规范,信用记录良好,并提供公共信用信息报告。鼓励企业牵头,联合上下游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组成创新联合体申报项目。

(2)申报单位须有一定的研发投入,应具备较为完备的科研基础条件,研发投入较高,财务状况较好。申报单位为企业性质的,须提供2023—2025年3个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和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成立时间不足3年的,按实际会计年度提供(如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暂未出具,可先提交企业财务报表,待正式报告出具后及时补交)。申报单位为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的,须提供2025年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事业单位调查表中的JG1-08表。

(3)同一单位原则上限牵头申报1个项目。申报单位应承诺本次申报的项目主要研发内容未获得国家和省级有关部门立项支持。

(4)项目由多个单位联合申报的,应明确1个牵头申报单位,由牵头单位与各合作单位签订具有法律效力的协议,明晰各方责任和权利,承担的工作任务、资金投入额度与分配额度以及项目实施形成的固定资产和科技成果权益归属等。

(5)项目主持人条件和要求

①项目主持人应具有领导和组织开展创新性研究的能力,信用记录良好,保证有足够时间投入研究工作,原则上应为申报单位或联合申报单位在职人员,且为实际主持该项目研究的人员。如非在职人员,须由申报单位出具正式聘用合同,聘用时间原则上须覆盖项目实施周期。

②项目主持人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7周岁(1969年1月1日后出生),院士不超过67周岁(1959年1月1日后出生),超龄原则上不得申报,如确要申报,由项目申报单位出具能确保项目可履约实施的承诺函(如返聘、延迟退休等)。

③同一个主持人每年度限牵头申报1个项目。

(6)其他条件和要求

①项目应以突破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或开发重大整机装备、核心零部件等标志性产品为目标。主要技术指标明确、量化、可考核;绩效目标应突出产业化应用前景,重点体现在国产化替代、市场份额等方面。

②项目投资总额不低于500万元。项目下设不多于5个贯通产业链上下游、体现协同攻关的子课题。

③企业申报项目时,除满足指南中的全部考核指标外,还需自行补充提出产业化指标和创新成果指标。

【责任单位】

省工信厅

【咨询方式】

省工信厅高新技术处 0551-62871745

【政策来源】

《安徽省以新型技术改造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行动方案》(皖政办〔2025〕8号)

《促进科技型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皖政〔2025〕50号)



支持企业承担智能机器人领域国家重大专项项目

【政策内容】

对牵头承担智能机器人领域国家重大专项项目的企业予以配套支持。

【申报条件】

围绕智能机器人本体设计、环境感知、运动控制、动态执行和人机交互等环节,突破一批关键共性技术。聚焦智慧“大脑”、敏捷“小脑”等智能决策与控制技术和强健“肢体”的高动态、高爆发、高精度运动结构,突破一批前沿引领技术。

【责任单位】

省工信厅

【咨询方式】

省工信厅装备工业处

0551-62871715

【政策来源】

《安徽省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皖政办秘〔2025〕41号)



支持软件重大项目攻关

【政策内容】

坚持“链主牵头+需求牵引”,软件产业基础和前沿领域以软件龙头企业为主体,工业软件领域以重点行业龙头企业为主体,联合高校、科研机构、软件服务商等开展高端软件项目协同攻关,深化基础软件、工业软件以及人工智能、元宇宙等关键技术重点行业应用。按照项目实际完成投资总额(项目研发设备购置、委托开发投资和研发人员工资总额)的50%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500万元。

【申报条件】

(1)申报项目重点攻关方向为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包括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和人工智能,以下统称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底层、核心及前沿技术,突出人工智能技术在工业领域融合创新,攻关成果填补国内关键技术空白,项目完成时间应在2025年1月1日至项目申报截止之日期间。

(2)申报单位具有较强的技术能力、创新能力和协同攻关能力。

(3)委托开发投资占投资总额比重超过50%的不予支持(投资总额包括项目研发设备购置[不包括跨项目设备]、委托开发投资和研发人员工资总额)。该项目申请奖补的财政资金不得纳入申请项目投资总额中。

【责任单位】

省工信厅

【咨询方式】

省工信厅软件服务业处

0551-62871780

【政策来源】

《安徽省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皖制造强省组〔2024〕11号)



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政策内容】

省财政按照上年度全省全社会研发投入新增额度的比例对各市给予支持,通过“免申即享”的方式,对企业研发投入给予补助。鼓励各市对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3%以上,且研发投入同比增长20%以上的企业予以支持。

【申报条件】

免申即享。

【责任单位】

省科技厅

【咨询方式】

省科技厅企业处

0551-62651782

【政策来源】

《促进科技型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皖政〔2025〕50号)



算力资源支出补贴

【政策内容】

鼓励企业等利用智能算力资源开展科技创新,根据调度平台中算力实际使用量,最高可按算力总支出的20%给予支持。

【申报条件】

根据主管部门当年的申报通知。

【责任单位】

省科技厅

【咨询方式】

省科技厅人工智能处

0551-62626995

【政策来源】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打造通用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和应用高地若干政策(2.0版)的通知》(皖政秘〔2025〕108号)



支持产业基础攻关项目

【政策内容】

对能够完成产业基础攻关任务的项目,按设备(含软件)投资额的20%给予最高500万元奖补。

【申报条件】

根据主管部门当年的申报通知。

【责任单位】

省工信厅

【咨询方式】

省工信厅投资与技术改造处

0551-62871852

【政策来源】

《安徽省以新型技术改造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行动方案》(皖政办〔2025〕8号)



支持开源技术创新

【政策内容】

推动骨干软件企业布局培育一批具有技术先进性和生态竞争优势的开源项目,支持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开源项目发展。鼓励基于开源技术的商业运营,对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编程语言、大模型、元宇宙、云化工业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关键性开源技术商业化创新项目给予一次性最高100万元支持。

【申报条件】

(1)基于自主核心的开源技术(重点方向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编程语言、大模型、元宇宙、云化工业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于2025年1月1日至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之间研发形成自有的软件产品。

(2)形成的软件产品已实现商业化运营,且产生实际销售收入。

(3)申报单位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核心技术先进性和产业链生态竞争优势。

【责任单位】

省工信厅

【咨询方式】

省工信厅软件服务业处 0551-62871780

【政策来源】

《安徽省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皖制造强省组〔2024〕11号)

